

询比采购公告

一、采购条件

受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海南项目部（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港湾工程分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以询比采购方式采购钢管桩、钢护筒，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采购范围

1、采购范围：钢管桩、钢护筒加工制作、防腐及运输到现场的全部工作

2、采购数量：本次采购钢管桩、钢护筒分为 2 个包件，具体如下：

包件 1：钢管桩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钢管桩	详见采购文件	约 5 万吨, 详见采购文件	具体技术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包件 2：钢护筒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钢护筒	详见采购文件	约 1.5 万吨, 详见采购文件	具体技术要求 详见采购文件

注：以上数量为暂估数量，最终结算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数量为准，如实际供货数量与询比采购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报价人应予充分理解并接受，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的依据。

4、交货时间：按项目部通知分批供货，暂定第一批供货时间为 2024 年 10 月，暂定最后一批供货时间为 2025 年 8 月。具体交货规格数量、时间和地点等以项目部通知为准，每批次供货时间最迟不得晚于接到买方通知后 25 日。

5、交货地点：海南三亚（按项目部通知）。

6、质量要求：各项性能参数、质量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质量标准和规范。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独立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三标体系认证证书，产品获得国家授权、许可的第三方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或检验合格报告。

为确保项目工期及产品质量，供应商需具备以下资格条件并在报名时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包件 1：钢管桩

1) 不少于两套能生产管径不低于 1.2 米、一次卷管长度不低于 35 米且具备月产能不低于 5000 吨的钢管桩生产线，提供能反映性能参数的采购合同或技术文件等；

2) 与钢管桩产能配套的能够进行环氧重防腐树脂漆防腐的设备，提供能反映防腐能力的技术文件等；防腐如有外包等情况，除以上材料外，还需提供外包单位的相关防腐资质；

3) 具备钢管桩长度不低于 60 米的拼装场地，提供拼装场地照片或图纸文件等；

4) 具备原材料以及产品性能检测和出具检测报告的能力和设备及，提供检测设备清单及检测人员的资格证书（或第三方委托检验合同及第三方资质证书）；

5) 近三年螺旋钢管供货业绩，提供供货合同等；

6) 提供船舶运输配套的码头规模、位置、设施情况、与生产场地的距离等信息。

(2) 包件 2：钢护筒

1) 不少于两套能生产管径不低于 1.6 米的钢护筒生产线、一次卷管长度不低于 30 米且具备月产能不低于 2000 吨的钢管桩生产线，提供能反映性能参数的采购合同或技术文件等；

2) 与钢护筒产能配套的能够进行环氧重防腐树脂漆防腐的设备，提供能反映防腐能力的技术文件等；防腐如有外包等情况，除以上材料外，还需提供外包单位的相关防腐资质；

3) 具备钢护筒长度不低于 30 米的生产场地，提供生产场地照片或图纸文件等；

4) 具备原材料以及产品性能检测和出具检测报告的能力和设备及，提供检测设备清单及检测人员的资格证书（或第三方委托检验合同及第三方资质证书）；

5) 近三年螺旋钢管供货业绩，提供供货合同等；

6) 提供船舶运输配套的码头规模、位置、设施情况、与生产场地的距离等信息。

2、供应商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近两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近两年内不曾出现严重的质量、供应等负面信息；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3、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代理商。

4、供应商不属于外资（含港澳台）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5、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建集采平台各层级黑名单。

6、供应商未被本工程建设单位列入黑名单且不存在被禁止的其他情形。

7、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的供应商，请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 16:00 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设备物资集中采购平台(<https://ec.powerchina.cn>，以下简称“集采平台”）进行报名并上传下列资料：

领取采购文件经办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和法定代表人签发的针对本采购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扫描件（合并为一个文件上传）。

2、在集采平台完成报名的供应商，请于报名截止时间前将资格证明资料发到以下邮箱（邮箱：ghgwsbwz@powerchina.cn），采购人将组织对报名单位进行资格审查：

包件 1 邮件名称：钢管桩采购报名资格审查资料。证明资料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不少于两套能生产管径不低于 1.2 米、一次卷管长度不低于 35 米且具备月产能不低于 5000 吨的钢管桩生产线，提供能反映性能参数的采购合同或技术文件等；

2) 与钢管桩产能配套的能够进行环氧重防腐树脂漆防腐的设备，提供能反映防腐能力的技术文件等；防腐如有外包等情况，除以上材料外，还需提供外包单位的相关防腐资质；

3) 具备钢管桩长度不低于 60 米的拼装场地，提供拼装场地照片或图纸文件等；

4) 具备原材料以及产品性能检测和出具检测报告的能力和条件，提供检测设备清单及检测人员的资格证书（或第三方委托检验合同及第三方资质证书）；

- 5) 近三年螺旋钢管供货业绩，提供供货合同等；
- 6) 提供船舶运输配套的码头规模、位置、设施情况、与生产场地的距离等信息；
- 7) 股权结构及外资情况说明。

包件2 邮件名称：钢护筒采购报名资格审查资料。证明资料应包含以下内容：

1) 不少于两套能生产管径不低于 1.6 米的钢护筒生产线、一次卷管长度不低于 30 米且具备月产能不低于 2000 吨的钢管桩生产线，提供能反映性能参数的采购合同或技术文件等；

2) 与钢护筒产能配套的能够进行环氧重防腐树脂漆防腐的设备，提供能反映防腐能力的技术文件等；防腐如有外包等情况，除以上材料外，还需提供外包单位的相关防腐资质；

3) 具备钢护筒长度不低于 30 米的生产场地，提供生产场地照片或图纸文件等；

4) 具备原材料以及产品性能检测和出具检测报告的能力和设备及，提供检测设备清单及检测人员的资格证书（或第三方委托检验合同及第三方资质证书）；

5) 近三年螺旋钢管供货业绩，提供供货合同等；

6) 提供船舶运输配套的码头规模、位置、设施情况、与生产场地的距离等信息；

7) 股权结构及外资情况说明。

3、本次采购仅提供纸质版采购文件及光盘。报名并通过审核的供应商需前往采购人指定地点免费领取采购文件。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4 年 9 月 30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海南三亚采购人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知所有已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3、递交响应文件前须在中电建集中采购电子平台向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或股份公司申报合格供应商资格，成为合格供应商后方能进行响应文件递交和开启。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合格供应商资格未能申报成功，造成响应文件无法递交和开启的，由供应商承担其全部后果。

4、合格供应商申报及集采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客服电话：4006-27-4006，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招标与采购网 (<http://bid.powerchina.cn>) 和集采平台 (<https://ec.powerchina.cn>) 和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海南项目部

地 址：海南省三亚市

邮 编：572000

联 系 人：陈先生

电 话：18055631464

电子邮箱：ghgwsbwz@powerchina.cn

采购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港湾工程分公司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动漫中路创意大厦7号楼

邮 编：300467

联 系 人：侯先生

电 话：022-65375300

电子邮箱：ghgwsbwz@powerchina.cn

八、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电 话：18055631464

电子邮箱：ghgwsbwz@powerchina.cn

九、纪检监督机构

监督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港湾工程分公司党群工作部

监督电话：022-65375358

2024年9月20日